

厦门市公安局海防支队四大队副大队长张志斌： 海防尖“斌” 守鹭海无恙



张志斌带队员乘船巡逻。

【个人名片】

张志斌,男,1978年8月出生,1996年12月参加工作,200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厦门市公安局海防支队第四大队副大队长、一级警长。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2次,荣获全省公安机关党的二十安保维稳先进个人、全市公安机关最美退役军人等荣誉称号。

晨报记者 张玲玲 通讯员 厦公海

他是典型的“技术男”,平时不善言辞,但讲起技术来可以滔滔不绝——从为渔船安装小型定位装置到渔船可视化管理平台搭建,每个环节他都如数家珍。他说:“渔船是渔民的谋生工具。”他必须全力以赴守护人与船的安全。他说,时代在进步,海防工作

也要紧跟时代步伐,科技强警,守鹭海无恙。他就是厦门市公安局海防支队四大队副大队长张志斌。

全身心投入智慧海防 积极指导基层改进工作

蓝天碧海,白浪淘沙……厦门美丽的海岸线吸引无数旅客前来打卡。为了全力守护厦门海岸

线的平安,张志斌全身心投入到智慧海防当中。

为进一步织密全市沿海岸线技防屏障,张志斌踏遍全市漫长的海岸线、14个无人岛屿、37个船舶停泊点,对海岸线的技防现状进行了深入调研摸底,积极帮助基层查找分析管防中存在的问题漏洞,补充完善人、船、场、企等涉海要素,确保数据准确性、鲜活

性。在此基础上,他历经半年,制作出了全面翔实的沿海岸线管防要素图。张志斌还经常到全市海岸线、码头、船舶停泊点等地与现场执勤人员交流,了解勤务落实情况,有针对性地指导基层加强海岸线管控工作。

推动科技强警 实现小型船舶可视化管理

9月27日凌晨5点,张志斌接到了一起求助,称有渔民船舶走锚离岸。张志斌一刻不敢耽搁,马上赶到厦门公安海防联控中心,通过系统地图很快就看到了船舶位于漳州的实时坐标位置,并联系海事部门将船拖回厦门归还渔民。在本次求助中立功的系统,就是张志斌的科技成果,名叫“小型船舶定位系统综合管理平台”。

同时,为了强化乡镇船舶治安管控,确保出海渔船民安全生产作业,张志斌积极推动全市3000多艘小型船舶安装定位终端,通过小型船舶定位系统综合管理平台,在全省率先实现对全市小型船舶的数据汇聚和可视化

管理。值得一提的是,系统还能提升出海船舶的治安风险管控水平,强化伏季休渔期治安管控,为出海渔船民的安全生产提供科技保障。

打造一流实战平台 助力防范打击涉海犯罪

为提升厦门边海防信息化建设水平,切实提升全市海岸线管控科技水平,打造海防管控一流实战平台,张志斌多次组织参与方案研讨,促使厦门公安海防联控中心顺利建成并投入使用,实现“实时、高效、全面地掌握重点海域周边治安态势”,扁平化、可视化、立体化处置各类涉海案事件,进一步提升了全市涉海单位联防联控水平,助推全市公安智慧海防建设成效再上一个新台阶。

同时,为防范打击偷私渡、走私等涉海违法犯罪,张志斌对近年来全市所有涉海违法犯罪案件的作案时间、行为特点等要素进行全面的分析研究,研发、建设了“重点岸线监控预警系统”,为后续追溯复盘、打击破案提供有力支撑。

用心用情站好每一班岗

集美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后溪中队黄海勇广受群众称赞



晨报记者 宗琴 通讯员 付邦恕

“有一辆大货车违法,还没来得及处理呢……”今年4月17日,黄海勇在连续24小时接警67起后,因身体无法负荷,晕倒在了执勤回来的路上。而他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关心自己未完成的工作。

作为厦门市公安局集美分局交警大队后溪中队的一名老交警,黄海勇今年已经56岁了,他在一线坚守了38年。对于群众身边大大小小的事情,黄海勇都放在心上,广受同事和群众称赞。

在交通管理领域,机动车违停是个“老大难”问题。之前,遇到村民因停车问题闹矛盾,黄海勇居中充当“和事佬”。事后,黄海勇仔细勘查村里土地使用情况,找到相关人员,尽其所能协调村里开辟了一处停车场,从源



黄海勇指导驾驶员更好地安全行驶。记者唐光峰摄

头上解决了村里的停车问题。

针对辖区4S店多、有些在售车辆无处停放的问题,黄海勇多次前往4S店周边排查,之后在周边交通组织条件较好且不影响交通的路段,规划出了一些停车区域,让店家把这些车辆错峰停放在路边,有效地解决了问题。

“我们只有时刻想着群众,办好让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事,才能赢得群众信任、理解和支持。”黄海勇始终以“人民满意”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他的用心用情也得到了群众的交口称赞,说他执法刚柔并济,是名“有情有义”又“有理有据”的好交警。

如今,心脏装了两个支架的黄海勇,依然没有放弃自己为民服务的脚步。他每天依然坚挺地站在路口,站好每一班岗,竭尽所能处理好每一个交通问题。他一步一个脚印,把老百姓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并且认认真真做好,成为辖区群众心中信任的人。

成立调解工作室 破价格认定难题

晨报讯(记者 陈佩珊 通讯员 厦法宣)近日,“厦门市价格认证中心入驻厦门法院签约挂牌仪式”在思明区法院举行,这标志着全省首个人驻法院的价格争议调解工作室正式成立。

活动现场,厦门中院立案一庭与厦门市价格认证中心签署《关于深入开展价格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合作框架协议(试行)》,旨在践行“枫桥经验”,为交通事故赔偿、消费者权益保障、医疗服务、物业服务、旅游餐饮服务、工程建设造价、农业生产资料、保险理赔等民生领域的平等民事主体之间因商品或者服务价格产生的争议提供多元化解路径。

根据协议,双方共同以思明区法院、集美区法院为试点,设立价格争议调解工作室,市价格认证中心定期派驻调解员参与调解。法院可根据案件需要,邀请价格认定专家提供专业咨询意见,供当事人参考。调解成功后,当事人可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或出具调解书,赋予强制执行效力。试点成熟后,该模式将逐步推广至全市法院。